

证券代码：831799

证券简称：九华山酒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## 安徽九华山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24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12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吴根才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全体成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8年8月24日9: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（试行）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董事会对《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在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重大经营管理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8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九华山酒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24 日